

# 国枫周刊

## GRANDWAY WEEKLY



GRANDWAY

2025年第44期

总第848期

2025/12/05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北京-上海-深圳-成都-西安-杭州-南京-苏州-香港)

Grandway Law Offices (Beijing-Shanghai-Shenzhen-Chengdu-Xi'an-Hangzhou-Nanjing-Suzhou-Hong Kong)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6号新闻大厦7-8层

Address: 7-8/F, Beijing News Plaza, NO.26 Jianguomenneidajie,

邮 编:100005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005

电 话:010 - 66090088/88004488

Tel:86-10-6609-0088/8800-4488

传 真:010 - 66090016

Fax:86-10-6609-0016

网 址:[www.grandwaylaw.com](http://www.grandwaylaw.com)

Website:[www.grandwaylaw.com](http://www.grandwaylaw.com)

(本周刊仅供本所内部交流及本所客户参阅之用)

## 目录 CONTENT

国枫动态 GRANDWAY NEWS .....	1
国枫业绩   量赢八方 派起新章——国枫助力量化派控股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成功上市 .....	1
Grandway Performances   Winning All Quarters with Quantitative Edge, Pioneering a New Chapter — Guided by Grandway, Quantgroup Successfully Listed on HKEX Main Board via IPO	1
国枫业绩   国枫为福州青葫芦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数亿元 C 轮融资提供全程法律服务 .....	4
Grandway Performances   Grandway Acted as Legal Counsel for Fuzhou Qinghulu Cultural & Creative Co., Ltd. in Its Hundreds of Millions RMB Series C Financing .....	4
国枫荣誉   国枫及国枫律师分别荣列 2025 年度 LEGALBAND BOB 中国律所 30 强、中国律师 30 强 .....	7
Grandway Awards   Grandway and Its Lawyers Have Been Respectively Recognized in the LEGALBAND BOB China Top 30 Law Firms and China Top 30 Lawyers 2025 .....	7
国枫业绩   族兴聚力，新材领航——国枫助力族兴新材 IPO 项目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 .....	12
Grandway Performances   Gathering Strength for Growth, Leading the Way with New Materials — Grandway Assisted Zuxing New Materials in Passing the IPO Review by the Beijing Stock Exchange .....	12
法制动态 SECURITIES INDUSTRY NEWS .....	15
应急管理部公布《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 .....	15
MEM Issues the Measures for Administrative Penalties on Work Safety Violations .....	15
中国证监会关于就《证券期货市场监督管理措施实施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	15
Notice of the CSRC on Seeking Public Comments on the "Measures for the Implementation of Supervision and Administration Measures for the Securities and Futures Markets (Exposure Draft)" .....	15
中国证监会关于就《关于修改〈证券期货行政执法当事人承诺制度实施规定〉的决定（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	16
Notice of the CSRC on Soliciting Public Comments on the "Decision on Amending the 'Provisions for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System of Commitments by Parties to Administrative Law Enforcement in the Securities and Futures Sector' (Draft for Comments)" .....	16
专题研究 RESEARCH ON CURRENT ISSUES .....	17
国枫观察   《医药健康视点周刊（20251124-20251130）》 .....	17
Grandway Insights   Weekly News Digest of Healthcare Industries (20251124-20251130) .....	17
国枫观察   《国枫基金观察 Newsletter (2025 年 11 月刊)》 .....	18
Grandway Insights   Grandway Fund Observer Newsletter (November 2025 Issue) .....	18
律所人文 GRANDWAY COMMUNITY .....	19
普法为了人民、依靠人民、服务人民。 .....	19

### 国枫业绩 | 量赢八方 派起新章——国枫助力量化派控股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成功上市

**Grandway Performances | Winning All Quarters with Quantitative Edge, Pioneering a New Chapter — Guided by Grandway, Quantgroup Successfully Listed on HKEX Main Board via IPO**



2025年11月27日，由[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提供法律服务的量化派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量化派”，股票代码：02685.HK）于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发行价格为每股9.8港元，香港公开发售超额认购约9,366.28倍，国际发售超额认购约15.07倍。



量化派<sup>Q</sup>成立于2014年，是一家专注于中国消费领域的线上市场运营商，持续深耕电商、汽车零售O2O等高频消费场景，逐步构建起“用户—商品/服务—消费场景”的高效整合体系，为业务伙伴带来持续增长与协同效应。

量化派自主研发的“量星球”AI技术平台将运营、算法、营销等五大系统深度整合，为业务伙伴提供模块化、全链路的数字化解决方案，助力提升获客效率、转化效果及整体运营能力。公司自研大模型“量星问”已完成生成式人工智能算法备案，为未来更多消费场景的智能化应用奠定坚实基础。



国枫自2019年起护航量化派资本市场探索之旅，作为量化派IPO项目的发行人境内律师，为其重组及协议控制架构搭建、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全程提供了专业优质的法律服务。本项目由合伙人[胡琪](#)律师领衔，项目组成员还包括合伙人[许桓铭](#)律师，以及[曹琳](#)律师。

衷心感谢量化派长期以来对国枫的信任，感谢本项目各方中介机构的支持与协作，也感谢为本项目提供指导的各位内核律师及每一位为本项目辛勤付出的国枫同事。

再次诚挚祝贺量化派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成功上市，祝量化派“量”赢八方，“枫”华正茂，“派”起新章！

**胡琪**  
国枫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 公司证券业务
- 公司收购与兼并业务
- 金融业务

**许恒铭**  
国枫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 公司收购与兼并业务
- 公司证券业务

**曹琳**  
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

- 公司证券业务
- 公司收购与兼并业务
- 常年法律顾问业务

(来源：国枫公众号)

**国枫业绩 | 国枫为福州青葫芦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数亿元 C 轮融资提供全程法律服务**

**Grandway Performances | Grandway Acted as Legal Counsel for Fuzhou Qinghulu Cultural & Creative Co., Ltd. in Its Hundreds of Millions RMB Series C Financing**



近日，由[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提供法律服务的福州青葫芦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葫芦”）顺利完成数亿元人民币的C轮融资。本轮融資由多位深度布局文创产业的知名投资者共同完成，所募资金将主要用于强化原创品牌矩阵建设、全球IP的产品联合开发，并持续提升供应链与信息化能力。



青葫芦专注于儿童图书及文创领域，以卓越的产品开发能力和电商运营能力享誉业界，在中国儿童图书市场占有率达到第一。

在原创IP方面，青葫芦原创的《小羊上山儿童汉语分级读物<sup>Q</sup>》累计销售超过1亿册，帮助超500万孩子轻松学会自主阅读，更成为全球学习汉语的热门读物；青葫芦原创的立体书以精湛纸艺与互动设计，持续引领国内文创市场，并屡获国际大奖。青葫芦打破传统阅读固有模式，率先将图书、文创、智能硬件创新融合，开启了儿童4D阅读<sup>Q</sup>的全新模式。

在IP合作方面，青葫芦与“奥特曼”“小马宝莉”“小猪佩奇”等全球顶级IP版权方达成战略合作，通过本土化创意设计、产品研发与市场推广，持续推动国际IP与中国消费市场的深度融合，充分展现了其在文化创意整合与商业化运营方面的综合实力。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在本轮融资中担任青葫芦的法律顾问，为交易提供了全程法律服务，涵盖融资方案制订、交易架构设计、文件起草与谈判、项目交割等环节，以专业、高效的服务赢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本项目由合伙人潘继东律师、合伙人方啸中律师、吴昊律师共同参与，合伙人刘晓飞律师、王蓦璇律师提供知识产权法律服务支持。

项目团队持续为青葫芦提供资本运作全流程法律服务，包括股权架构与激励、融资方案设计、合规风控及IPO辅导等，并积极整合国枫在文化传媒领域的生态资

源，助力青葫芦在文创产业全球化竞争中实现战略发展目标。



**潘继东**

国枫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 公司证券业务
- 投资、融资业务
- 信托、资产证券化业务



**方啸中**

国枫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 境内外上市
- 并购重组
- 跨境投资
- 外商直接投资及私募股权投资



**吴昊**

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

- 医疗健康领域并购重组
- 投资运作
- 投后管理
- 资本市场

(来源：国枫公众号)

国枫荣誉 | 国枫及国枫律师分别荣列 2025 年度 LEGALBAND BOB 中国律所 30 强、中国律师 30 强

Grandway Awards | Grandway and Its Lawyers Have Been Respectively Recognized in the LEGALBAND BOB China Top 30 Law Firms and China Top 30 Lawyers 2025.



2025 年 12 月 2 日，知名法律评级机构 LEGALBAND 公布了“2025 年度 LEGALBAND BOB (Best of the Best/至臻榜) 中国律所 30 强及中国律师 30 强”榜单，国枫律师事务所凭借卓越的市场表现和优秀的客户口碑，蝉联该榜单；国枫合伙人朱锐律师凭借强劲的专业实力和出色的市场表现，荣列中国律师 30 强。



# BOB 至臻榜

**BEST** 2025

OF THE BEST

## China Top 30 Law Firms 中国律所30强

---

Accurate Media Asia Limited

国枫律师事务所（简称“国枫”）创立于1994年。经过30余年的稳健发展，现已成为中国领先的具有高度专业化的大型律师事务所。

国枫专业特色突出，尤其在资本市场法律服务领域实力超群，业内有口皆碑；在争议解决、房地产和建设工程、跨境投资与并购、银行与金融、知识产权、破产重整、税务、合规、财富管理等专业领域，国枫亦凭借优秀的口碑和强大的专业实力居于业内领先梯队。国枫倡导律师深耕于各细分法律服务领域，同时注重团队合作和资源共享，以确保向客户提供高品质、全方位的专业法律服务。



朱 锐 律师



**BOB** 至臻榜

**BEST**

2 0 2 5

OF THE BEST

China Top 30 Lawyers  
中国律师30强

Accurate Media Asia Limited

## 个人简介

朱锐律师，上海财经大学法学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金融证券法，现任国枫上海办公室管理合伙人、国枫总所证券业务组牵头召集人，拥有近 20 年资本市场法律服务经验。目前还兼任上海市国资委重大项目评审专家；上海市律师协会证券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深圳市法律文化研究会副会长；国家财政部《国有金融资本管理条例》立法研究课题组成员；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兼职硕士生导师；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实务导师；上海对外经贸大学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硕士生导师。

朱律师曾为数百家企业提供境内外资本市场法律服务。擅长多维度资本战略规划、复杂性交易架构设计、全局化项目统筹管控。凭借其在资本市场领域的突出表现，连续多年荣获钱伯斯（Chambers and Partners）《全球指南》及《大中华区指南》资本市场领先律师、汤森路透《亚洲法律杂志》（ALB）中国 15 佳资本市场律师、LEGALBAND 中国顶级律师排行榜（证券与资本市场）、LEGALBAND 中国律师特别推荐榜 15 强（高科技与人工智能）、汤森路透《亚洲法律杂志》（ALB）年度管理合伙人（华东地区）大奖提名、《法律 500 强》（Legal 500）亚太地区资本市场重点推荐律师、Legal100e 客户信赖律师 15 强等国内外诸多奖项。

朱律师具备深厚的法学功底，在《金融法苑》、《财经法学》等核心期刊（CSSCI）发表多篇学术论文；合著《企业上市法律实务指南》（中国法治出版社）；参编《民商辞典》（上海人民出版社）；获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年会优秀论文奖；参与国家级、省部级课题多项。

## 上榜理由

朱锐律师长期深耕证券与资本市场领域，已主办众多极具市场关注度的境内外上市、投融资、并购重组等大型项目，业务能力深受肯定。朱律师深谙资本市场的法律法规与监管政策，能在准确把握审核底层逻辑的基础上，从行业、商业、法律、财务以及企业发展战略等多个维度为客户提供符合上市要求与企业商业诉求的综合性服务方案。其代表性项目有：云知声（09678.HK）香港联交所主板 IPO 项目；普蕊斯（301257.SZ）深交所创业板 IPO 项目；宁波方正（300998.SZ）深交所创业板 IPO 项目；和顺科技（301237.SZ）深交所创业板 IPO 项目；欣灵电气（301388.SZ）深交所创业板 IPO 项目；瑞年国际（02010.HK）香港联交所主板 IPO 项目；宁波方正（300998.SZ）再融资项目；上实发展（600748.SH）再融资项目；中航产融（600705.SH）50 亿资产证券化（ABS）项目；上海医药（600849.SH）吸

收合并上实医药和中西药业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等

## 客户评语

“朱锐律师从公司开始筹备 IPO 的初期一直陪伴公司发展、成长，在公司上市的过程中，其团队提供了专业、反馈及时、执行力强的法律服务，给予公司专业的指导及支持。除法律专业能力外，朱律师还对产业具备深刻的理解和洞察力，能够结合公司产品特点、行业前景和资本市场趋势，对公司的资本化运作提出专业建议并推动落实，这一点在律师身上是很罕见的，令人印象深刻。”



**LEGALBAND**是国际媒体公司Accurate Media旗下的专业法律评级机构，总部位于香港。

“**BOB中国律所30强**”和“**BOB中国律师30强**”的评选，重点参考了各大律所和律师的申报材料、客户反馈以及市场反馈等信息，同时结合其中国区驻地调研团队对中国法律服务市场的长期关注与洞察，最终臻选出2025年度具有杰出业务表现与卓越客户口碑的30家中国律师事务所和30位中国律师。

此次蝉联该榜单，彰显了国枫杰出的专业实力及高度的客户、同行认可度。“专业诠释价值，卓越铸就未来”，国枫律师将继续秉持“精益求精，客户至上，包容信任，合作共赢”的价值观，为客户提供高效、专业、优质的法律服务。

(来源：国枫公众号)

国枫业绩 | 族兴聚力，新材领航——国枫助力族兴新材 IPO 项目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

Grandway Performances | Gathering Strength for Growth, Leading the Way with New Materials — Grandway Assisted Zuxing New Materials in Passing the IPO Review by the Beijing Stock Exchange



2025年12月3日，由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提供的法律服务的长沙族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族兴新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获得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2025年第38次会议审核通过。



**族兴新材**一直致力于铝颜料和微细球形铝粉的应用研究和产品开发，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国内行业标准的主要制定者，成功打破了国外企业在中高端铝颜料领域的垄断局面。公司生产的微细球形铝粉应用于生产铝颜料，并深度覆盖化工、现代农药、耐火材料、自热材料，以及新能源、军工航天及核废料处理等战略新兴领域，其中高纯铝粉可应用于电容器积层电极箔、氮化铝等电子和半导体领域。公司生产的铝颜料产品广泛应用于涂料、印刷油墨、塑胶材料等领域，其下游产品应用于汽车、3C产品<sup>Q</sup>、家用电器、飞机船舶、工程机械、建筑材料等众多制造业领域。

族兴新材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 2,300.00 万股（含本数，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向包括年产 5,000 吨高纯微细球形铝粉建设项目、年产 1,000 吨粉末涂料用高性能铝颜料建设项目、高性能铝银浆技术改造项目。

国枫律师事务所作为族兴新材 IPO 项目的发行人律师，为其提供了全程专业化法律服务。本项目由合伙人**金俊**律师牵头负责，签字律师为**金俊**律师、**海澜**律师、**吴任桓**律师，项目团队主要成员还包括**罗伟**律师、**毛奕璇**律师。

感谢族兴新材长期以来对国枫的信任和支持，感谢本项目各方中介机构的支持和协作。同时感谢为本项目提供指导的内核律师和给予本项目大力支持的合伙人**周涛**律师、合伙人**潘波**律师，以及十余年来每一位为本项目贡献力量的国枫同事。

祝贺族兴新材顺利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

**金俊**  
国枫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 公司证券业务
- 国际贸易业务
- 外商投资业务
- 争议解决



海 润

国枫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 公司法律事务
- 争议解决
- 投资并购



吴任桓

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

- 公司改制上市
- 再融资
- 公司证券业务

### 应急管理部公布《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

### MEM Issues the Measures for Administrative Penalties on Work Safety Violations

近日，应急管理部发布《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下称《办法》），自 2026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办法》，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的种类包括“警告、通报批评”“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没收非法开采出的煤炭以及采掘设备”“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止建设、责令停产停业整顿、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等六类。《办法》规定，暂扣或者吊销有关许可证件，暂停或者撤销有关执业资格、岗位证书和降低有关资质等级的行政处罚，由发证机关决定。其中，暂扣有关许可证件和暂停有关执业资格、岗位证书的期限一般不得超过 6 个月；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来源：应急管理部）

### 中国证监会关于就《证券期货市场监督管理措施实施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 Notice of the CSRC on Seeking Public Comments on the "Measures for the Implementation of Supervision and Administration Measures for the Securities and Futures Markets (Exposure Draft)"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和《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有关要求，进一步规范证券期货市场监督管理措施的实施程序，中国证监会研究起草了《证券期货市场监督管理措施实施办法（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公众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

1. 电子邮件：[f1bpublic@csrc.gov.cn](mailto:f1bpublic@csrc.gov.cn)。

2.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中国证监会法治司，邮编 100033。

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8 日。

(来源：中国证监会)

## **中国证监会关于就《关于修改〈证券期货行政执法当事人承诺制度实施规定〉的决定（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 **Notice of the CSRC on Soliciting Public Comments on the “Decision on Amending the ‘Provisions for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System of Commitments by Parties to Administrative Law Enforcement in the Securities and Futures Sector’ (Draft for Comments)”**

为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新“国九条”关于完善行政执法当事人承诺制度的要求，中国证监会对《证券期货行政执法当事人承诺制度实施规定》（证监会令第 194 号）进行修改完善，形成了《关于修改〈证券期货行政执法当事人承诺制度实施规定〉的决定（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公众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

1. 电子邮件：f1bpublic@csrc.gov.cn。
2.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中国证监会法治司，邮政编码：100033。

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8 日。

(来源：中国证监会)

# 专题研究 RESEARCH ON CURRENT ISSUES

国枫观察 | 《医药健康视点周刊 (20251124-20251130) 》

Grandway Insights | Weekly News Digest of Healthcare Industries  
(20251124-20251130)

國 楠 律 師 事 務 所  
GRANDWAY LAW OFFICES

Grandway Insight

医药  
健康  
视点

News  
Digest of  
Healthcare  
Industries

01 / 新规解读 Analysis of Laws

【关键词】

- 按病种付费的中医优势病种推荐目录
- 传染病疫情线索公众报告
- 消滅结核病、病毒性肝炎危害
- 《山东省医疗器械经营环节检查指南》
- 《辽宁省第二类医疗器械优先注册程序》

06 市场资讯 Market News

- IPO
- 再融资
- 并购
- 投融资

10 行业热点 Topical issues

- 香港首款国产细胞药物获批上市，来自驯鹿生物
- 石药集团双链小干扰 RNA 药物在美国获临床试验批准
- 诺华创新基因疗法获 FDA 批准
- 陆军特色医学中心重庆大坪医院实现类风湿关节炎治疗新突破
- 美国脑机接口公司获批开展首个长期临床试验
- 本周 CDE 共承办 45 个新药临床试验受理

24 Nov - 30 Nov 2025  
(周刊)

阅读全文

扫描下方二维码阅读国枫《医药健康视点周刊 (20251124-20251130) 》全文：



往期回顾

扫描下方二维码阅读国枫《医药健康视点周刊》往期内容



(来源：国枫公众号)

# 国枫观察 | 《国枫基金观察 Newsletter (2025 年 11 月刊)》

Grandway Insights | Grandway Fund Observer Newsletter (November 2025 Issue)



阅读全文

扫描下方二维码阅读国枫《基金观察 Newsletter》(2025 年 11 月刊)全文:



往期回顾

扫描下方二维码阅读国枫《基金观察 Newsletter》往期内容:



## 普法为了人民、依靠人民、服务人民。

1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治宣传教育法》正式施行。

这是关于全民普法工作的一部基础性法律，“习近平法治思想”首次写入国家法律，进一步巩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思想基础。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要通过不懈努力，在全社会牢固树立宪法和法律的权威，让广大人民群众充分相信法律、自觉运用法律”。

全民普法是全面依法治国的长期基础性工作。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建议》提出：“推进法治社会建设，营造全社会崇尚法治、恪守规则、尊重契约、维护公正的良好环境。”

自1985年起，国家以五年为周期，有计划、有步骤地在全体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先后出台八个五年普法规划。在14亿多人口的大国持续开展全民普法，这是人类法治史上的一大创举。

40年普法历程启示我们：宪法法律的权威源自人民的内心拥护和真诚信仰。

全民普法为法治中国固本强基，引导全体人民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重要作用，在法治轨道上推动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

### 法治之基

法治的根基在人民。

习近平总书记洞察现代化发展规律，深刻指出“一个现代化国家必然是法治国家”。

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有机结合，统一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伟大实践。

全民普法，这是历经沧桑的中华民族在探索符合自身国情的现代化道路上，为“夯实依法治国社会基础”给出的具有开创性的中国方案。

辽宁本溪，全民普法从这里发端。

上个世纪 80 年代初，面对当时的治安问题，本溪率先开出普法这剂“药方”，群众法律素养有效提升，社会治安秩序明显好转。本溪的探索引起全国关注，相关经验做法很快被总结推广。

1985 年 11 月 5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通知，转发中宣部、司法部《关于向全体公民基本普及法律常识的五年规划》；1985 年 11 月 22 日，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表决通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在公民中基本普及法律常识的决议》……全民普法，从此走进千家万户。

“法者，治之端也。”作为国家治理领域的一场广泛而深刻的革命，全面依法治国必须坚持为了人民、依靠人民。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保证了人民当家作主的主体地位，也保证了人民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中的主体地位。这是我们的制度优势，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区别于资本主义法治的根本所在。”

曾经，在江西崇仁县，存在“信访不信法”“讲蛮不讲法”等现象，这倒逼基层社会治理创新。从 2015 年起，当地在全县探索培养一户一位“法律明白人”，让乡风为之一变。

一地探索，遍地开花。全国“八五”普法规划提出“实施乡村（社区）‘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以来，全国已培育“法律明白人”420 余万名，基本实现在每个行政村的全覆盖，让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理念落地生根。

“法治建设需要全社会共同参与，只有全体人民信仰法治、厉行法治，国家和社会生活才能真正实现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全民普法凝聚起最广大人民的智慧和力量，充分调动人民群众投身全面依法治国实践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成为全体人民的共同追求和自觉行动。

## 文化之根

“只有铭刻在人们心中的法治，才是真正牢不可破的法治。”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增强全民法治观念”。

奉法者强则国强。

将法治精神融进民族精神血脉，推动全民守法成为常态，这是依法治国的内在动力，更是法治中国的精神支撑。

2023年3月10日，人民大会堂大礼堂里这庄严神圣的一幕，深深印刻在亿万人民心头——

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上，新当选的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左手抚按宪法，右手举拳，庄严宣誓。

2018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上首次国家领导人宪法宣誓载入史册。如今，国家工作人员就职时依法进行宪法宣誓成为常态，激励和教育国家工作人员忠于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对全社会信仰法治、坚守法治发挥了巨大的示范带动作用。

明法于心，守法于行。

宪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

浙江杭州西子湖畔，观众走进“五四宪法”历史资料陈列馆，在一件件珍贵的文物和图文资料前驻足，感受宪法精神。

天安门广场的升旗仪式上，人们肃立注目、高唱国歌，文本上的国旗法、国歌法等宪法相关法这一刻“活”了起来，引发深沉的国家认同共鸣。

连续11年，每到国家宪法日，全国各地校园“宪法晨读”的琅琅书声，见证着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茁壮成长。

法治社会是构筑法治国家的基础，全民守法则是法治社会的基础工程——

抓住“关键少数”，从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制度，到各地普遍建立领导干部现场述法、旁听庭审等制度，推动领导干部把对法治的尊崇、对法律的敬畏转化为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

关注“未来多数”，推动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实现法治教育从小学一年级到高三全覆盖，全国中小学法治副校长、法治辅导员配备率达98.9%。

贴近百姓生活，连续5年组织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活动，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成为人民美好生活的法治保障。

以文化人，以德润身。

不久前，安徽桐城法院将一起纠纷的庭审开进宗祠，请来了镇村干部和村民共同旁听，普法现场搬到群众家门口。“听、辨、劝、借、让、和”，法官将“六尺巷”典故蕴含的“谦和礼让、知进退、和为贵”精神注入纠纷化解，情理法相结合，化干戈为玉帛。

六尺巷里天地宽。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素有天下无讼、以和为贵的价值追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让一段你谦我让的历史佳话，又有了时代新篇。

全民普法是一首法治与德治的协奏曲。

从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到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今天的法治宣传教育与依法治理相融合，植根中国法治建设的具体实际，传承中华法律文化精华，得到人民群众发自内心的感受和认同，进一步打牢了社会治理的文化根基。

## 实践之力

习近平总书记曾以我国古代徙木立信的典故，深刻阐明“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这一法治命题。

法治宣传教育如何取信于民？

答案在于融入法治实践、融入基层治理、融入日常生活，融入全面依法治国全过程。让遵纪守法者扬眉吐气，让违法失德者寸步难行，才能使人民群众实实在在感受到法律的权威，体会到信法守法的好处。

“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项法律制度、每一个执法决定、每一宗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把普法融入立法过程。一条中学生的建议，经过基层立法联系点这部民意“直通车”，最终被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吸纳。如今在法律法规制定、修改过程中，公开征求意见、听证会、论证会等形式的社会参与越来越多，立法过程成了全民普法的“公开课”。

——把普法融入执法、司法过程。一头连着政府，一头连着群众，行政执法工作面广量大，直接关系群众对法治的信心。从网民频频点赞的那些“教科书式执法”，到“全民反诈在行动”等普法品牌活动，执法办案也是全员普法、实时普法的过程。

公正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公开开庭、巡回审判、庭审现场直播……一个案例胜过一沓文件，司法机关以生动直观的形式宣讲法律、释法说理，向全社会传递出厉行法治的强烈信号。

——把普法融入法律服务过程。为困难群众打开法律服务的大门，法律援助将矛盾纠纷纳入法治化轨道解决，在引导依法办事中惠民生、暖民心。越来越触手可及的公共法律服务，让人民群众在一件件“关键小事”中，感受到法律的温度和力量。

“普法工作要在针对性和实效性上下功夫”。

八闽大地上，有一支“蒲公英”普法志愿队伍。从最初的7名党员志愿者，发展到今天的16.5万余人，他们已开展活动超过5.48万余场次，服务群众超过6000万人次，推动普法工作由“政府主导”向“各方协同”“社会参与”延伸。

一组组亮眼的数字，见证着社会普法力量的壮大：弘扬法治精神，2013年以来共举办“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活动45.9万余场，听众1.7亿余人；服务群众需求，全国15万普法讲师团成员、222万普法志愿者深入基层一线，面向群众开展法治宣传。

普法工作既要“走心”，更要“创新”。

将普法融入文旅、体育等活动，全国行政村（社区）法治文化阵地覆盖率达95.7%，群众在潜移默化中接受法治宣传教育；

从“送法入企”到“法治体检”，法治意识、契约精神、守约观念深入人心，促进依法经营、依法治企、依法维权；

适应人民群众对法治的需求从“有没有”向“好不好”的转变，各地不断创新普法方式方法。全国已建立普法新媒体账号3万多个，积极探索“人工智能+普法”“大数据+普法”，形成法治需求与普法供给之间更高水平的动态平衡。

.....

四十载春风化雨，四十载沧桑巨变。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以法治方式推动和保障新时代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守正创新、提质增效、全面发展，对于推动建设更高水平的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具有重大意义。

行而不辍，未来可期。历史将不断证明，把法律交给人民，让人民信仰法治，必将在汇聚起团结奋斗的磅礴力量，护航“中国号”巨轮乘风破浪，为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再创新的荣光！

（来源：人民日报）